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C-COILS®
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C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9)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所舉行之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C國
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 (「年會」) 上，所有於二零一九年八
月二十六日年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獲得本公司股東 (「股東」) 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發送予股東之通函 (「該通函」) 及年會通
告。除非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年會上，所有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年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
進行表決。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有權出席年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
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66,190,798股，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年會
但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或棄權投票。

於年會上獲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27,556,425 (100%)	0 (0%)
2.(i)	重選林國仲先生為執行董事。	427,556,425 (100%)	0 (0%)
2.(ii)	重選陳超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27,556,425 (100%)	0 (0%)
2.(iii)	重選區燊耀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27,556,425 (100%)	0 (0%)
2.(i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27,556,425 (100%)	0 (0%)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427,556,425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	427,552,425 (99.999064%)	4,000 (0.000936%)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427,554,425 (99.999532%)	2,000 (0.000468%)
6.	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方式為加入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回購之股份面值總額。	427,552,425 (99.999064%)	4,000 (0.000936%)

由於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該等決議案均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年會的監票員以進行點票。

承董事會命
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鳳群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鄧鳳群女士、何萬理先生及林國仲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區燦耀先生、葛根祥先生及陳超英先生。

* 僅供識別